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备案机关：柯桥区杭绍临空经济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绍兴片区管理委员会

备案日期：2025年12月09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512-330603-99-01-775879						
	项目名称		柯桥区杨汛桥芝塘湖储能及配套用房项目						
	主项目代码		2408-330603-99-01-200112						
	主项目名称		柯桥区杨汛桥芝塘湖储能项目						
	项目类型		备案类（内资基本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		
	详细地址		柯桥区杨汛桥街道						
	国标行业		电力供应（4420）		所属行业		电力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项目		新型电力系统技术及装备：±800千伏及以上直流输变电，1000千伏及以上交流输变电，分布式新能源并网、分布式智能电网（含微电网）技术推广应用，电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重力储能、飞轮储能、氢（氨）储能、热储能等各类新型储能技术及应用，长时储能技术，水力发电中低温水恢复措施工程、过鱼措施工程技术开发与应用，乏风瓦斯发电技术及开发利用，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生物质热电联产						
	拟开工时间		2025年12月		拟建成时间		2027年12月		
	是否包含新增建设用地		是						
	其中：新增建设用地（亩）		9.83		土地出让合同电子监管号				
	总用地面积（亩）		9.83		新增建筑面积（平方米）		6555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555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6555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配套建设50MW/100MWh电化学储能电站（含升压站）一座及配套建设用房，总装机容量为50MW/100MWh（最终以对侧变电站的需要容量为准），110千伏主变容量为1*63MVA，建筑面积约6555平方米。						
	项目联系人姓名		楼锦君		项目联系人手机		15867302172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群贤西路4313号培训楼9楼907室						
项目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合计	固定投资18700.0000万元						建设期刊 总	铺底流动 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 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 其他费用	预备费			
	19000.00 00	3000.000 0	9000.000 0	3000.000 0	3000.000 0	700.0000	300.0000	0.0000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财政性资金		自有资金（非财政性资金）			银行贷款	其它		

	19000.00 00	0.0000	5700.0000	13300.00 00	0.0000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法人)单位	浙江绍兴杭绍临空 星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国有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0621MAC3AGW5 47	
	单位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群贤西路4313号培训楼9楼907室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
	注册资金(万)	1000.000000	币种	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董崇文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8888795163	
项目变更情况	登记赋码日期	2025年12月09日			
	备案日期	2025年12月09日			
项目单位声明	<p>1. 我单位已确认知悉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制管理的项目。</p> <p>2. 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p>				

说明：

- 项目代码是项目整个建设周期唯一身份标识，项目申报、办理、审批、监管、延期、调整等信息，均需统一关联至项目代码。项目代码是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审批事项、下达资金、开展审计监督等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将项目代码标注在申报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审批监管部门要将代码印制在审批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业主单位提交申报材料时，相关审批监管部门必须核验项目代码，对未提供项目代码的，审批监管部门不得受理并应引导项目单位通过在线平台获取代码。
-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拟建地址、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 项目备案后，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项目单位应当按有关项目管理规定定期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后，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